企业法人股权变更资料目录

**提示：法人单位提供的资料，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如每份资料有多页需加盖骑缝章。**

一、双方法人单位证明文件（原件）。

1.正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社团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工会法人资格证书等）原件及复印件。

2.清算企业，清算组成立的证明文件（仅限转出方）。

3.法人资格终止的企业，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定解散的决议，有权机关责令[公司](http://www.110.com/ask/browse-c75.html)关闭、撤销的文件等，发证机关出具的资格注销的证明文件（仅限转出方）。

二、双方登记托管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首次入股本行股东除外）。

三、双方《股权转让协议》原件（格式参考附1）及有权机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文件原件（如涉及国有股权变更的，需提供国资部门或财政部门的批准文件）；或其他证明股权变更的法律证明文件，如司法裁决，产权交易机构或拍卖机构的成交确认证明文件原件。

四、投资方基本情况介绍（格式参考附2）。

五、投资方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

六、投资方股权结构及关联方等有关信息说明（格式参考附3）。

七、投资方及关联企业与一致行动人入股金融机构情况说明（格式参考附4）。

八、投资方投资资金来源说明（格式参考附5）。

九、双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参考附6)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十、双方《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参考附7)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十一、双方公司章程。

十二、投资方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注册登记资料。

十三、投资方由人民银行出具的企业基本信用信息报告。

十四、投资方出具贷款（授信）情况说明（格式参考附8）。

十五、投资方不发生违规关联交易的声明（格式参考附9）。

十六、投资方近一年的纳税证明（如税收通用缴款书、税务机关证明等）。

十七、投资方承诺函（格式参考附10）。

十八、投资方为境内金融机构的，还需提供监管机构出具的证明该机构主要审慎监管指标符合要求的文件原件。

附：有关资料参考格式

1.股权转让协议（法人）

2.投资方基本情况介绍

3.投资方股权结构及关联方等有关信息说明

4.投资方及关联企业、一致行动人入股其他金融机构情况说明

5.投资方投资资金来源说明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7.授权委托书

8.投资方贷款（授信）情况说明

9.投资方关于不发生违规关联交易的声明

10.投资方承诺函

**附1**

**股权转让协议（法人）**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平等、互利、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乙方向甲方出售其依法拥有所有权的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各项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有关各方

1.甲方是\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 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股份有限公司。

2.乙方是\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 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条　审批与认可

此次乙方向甲方出售其所持有的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股份，已经分别获得甲方股东大会/董事会、乙方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按照乙方公司章程的规定，乙方股东大会/董事会有权出让上述股份。

第三条 转让价格

在综合考虑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同意，此次转让/受让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价格确定为 元/股，转让对价共计 元。

第四条　付款方式、时间和费用承担

1.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日内将转让价款汇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日内将转让的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过户到甲方名下。

2.本合同规定的股份转让有关费用，包括：公证费、\_\_\_\_\_\_\_\_\_费、\_\_\_\_\_\_\_\_\_费等，由\_\_\_\_\_\_\_\_\_承担。

第五条　声明、保证和承诺

1.乙方向甲方作出下列声明、保证和承诺，并确认甲方依据这些声明、保证和承诺而签署本协议：

（1）乙方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并已获得了出售本协议项下资产所要求的一切授权、批准及认可；

（2）本协议项下出售股权合法有效存在，不存在任何抵押、担保、留置及其它在法律上及事实上影响乙方向甲方出售的情况或事实；

（3）乙方具备签署本协议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本协议一经签署即对乙方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4）乙方在本协议中承担的义务是合法、有效的，其履行不会与乙方承担的其它协议义务相冲突，也不会违反任何法律。

（5）乙方转让其股份后，即退出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原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应享有的股金红利、有关事项的表决权等）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份转让而转由甲方享有与承担。

2.甲方向乙方作出下列声明、保证和承诺，并确认乙方依据这些声明、保证和承诺而签署本协议：

（1）甲方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并已获得了为购买本协议项下股权所要求的一切授权、批准及认可；

（2）甲方符合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有关商业银行股东资格的规定，具备签署本协议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本协议一经签署即对甲方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3）甲方在本协议中承担的义务是合法、有效的，其履行不会与甲方承担的其它协议义务相冲突，也不会违反任何法律。

（4）甲方承认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3．甲乙双方的各项声明、保证和承诺是根据本协议签署日前存在的事实而作出的，每项声明、保证和承诺应单独解释，不受其他各项声明、保证和承诺或本协议其他条款的限制并且在甲方取得购买股权时仍保持其全部效力。

4.在本协议及本协议各条款的有效期内，如果甲乙任何一方了解到任何声明、保证和承诺不真实的事实情况，甲乙双方同意立即通知另外一方。

　　第六条　协议的终止

　　在乙方按本协议的规定，合法地取得因出售本协议项下股份而获得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的任何时间：

1.如出现了下列情况之一，则乙方有权在通知甲方后终止本协议，并收回本协议项下转让股份：

（1）如出现了对于其发生无法预料也无法避免，对于其后果又无法克服的事件，导致本次股份买卖事实上的不可能性。

（2）如甲方违反了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并且该违约行为使本协议的目的无法实现；

（3）如出现了任何使甲方的声明、保证和承诺在实质意义上不真实的事实或情况。

2.如出现了下列情况之一，则甲方有权在通知乙方后终止本协议：

（1）如乙方违反了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并且该违约行为使本协议的目的无法实现；

（2）如出现了任何使乙方的声明、保证和承诺在实质意义上不真实的事实或情况。

　　3.在任何一方根据本条1、2的规定终止本合同后，除本合同第、八、九、十条以及终止之前因本协议已经产生的权利、义务外，各方不再享有本协议中的权利，也不再承担本协议的义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若不履行本协议载明的义务及承诺，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必须承担由于违约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1.所有权的追索，按本协议第五条所载明的甲方付款条款，若甲方未能到期足额付清购买股份款项，则乙方对甲方不付款的股份有追索权。

2.按本协议第五条的规定，若甲方付款的资金未能按期到位，则每延续一天交纳未交购买股份款部分\_\_\_\_\_\_\_\_ ％的滞纳金。

3.若甲方按期付清购买股份款项后（以乙方收到汇款单据之日为准），\_\_\_\_\_日内乙方未办理申请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则构成违约，须向甲方支付\_\_\_\_\_\_\_\_\_元的罚金，并偿还甲方的全部付款及利息。

第八条　保密

1.甲、乙双方对于因签署和履行本协议而获得的、与下列各项有关的信息，应当严格保密。但是，按本条第2款可以披露的除外。

（1）本协议的各项条款；

（2）有关本协议的谈判；

（3）本协议的标的；

（4）各方的商业秘密。

2.仅在下列情况下，本协议各方才可以披露本条第1款所述信息。

（1）法律的要求；

（2）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或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向该方的专业顾问或律师披露（如有）；

（4）非因该方过错，信息进入公有领域；

（5）各方事先给予书面同意。

3.本协议终止后本条款仍然适用，不受时间限制。

第九条　免责补偿

1.由于乙方违反其声明、保证和承诺或不履行本协议中的其他义务，导致对甲方或它的董事、职员、代理人的起诉、索赔或权利请求，乙方同意向甲方或它的董事、职员、代理人就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提供合理补偿，但是由于甲方的故意或过失而引起之责任或造成的损失除外。

2.由于甲方违反其声明、保证和承诺或不履行本协议中的其他义务，导致对乙方或它的职员、代理人的起诉、索赔或权利请求，甲方同意向乙方或它的职员、代理人就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提供合理补偿，但是由于乙方的故意或过失而引起之责任或造成的损失除外。

3.本协议终止后本条款仍然适用，不受时间限制。

第十条　未尽事宜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长沙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　协议生效和文本

本协议在甲乙双方法定授权代表签署并经有关审批机关批准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方各执\_\_\_\_\_\_\_\_\_份，股权托管机构和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留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附2**

**投资方基本情况介绍**

××单位经××批准于×年×月×日成立的，营业执照号（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现注册资本×元，注册地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本公司此次拟以合法的自有资金×元，按照每股价格×元，入股湖南银行×股。

一、公司架构简介

（一）公司治理及组织结构情况

描述公司治理结构、组织管理模式、运行机制以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情况。

（二）下属机构和子公司情况

1.下属分支机构情况

简要描述每家机构名称、注册地等情况。

2.子公司情况

简要描述每家子公司情况（成立时间、主营业务、子公司股东情况、最近一年资产、负债、损益等情况）

二、经营状况

（一）经营总体情况

1.主要经营指标。最近一年末的资产、负债、权益等指标（经审计的数据，合并口径以下同）及近年增长情况。最近三年实现净利润情况，最近一年年终分配后净资产与全部资产比例。

2.监管指标。描述主要审慎监管指标情况（投资人为金融机构提供）

3.经营概况。简述三年或五年发展战略。描述经营管理能力、稳定的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情况，或经营举措、特色及亮点。

（二）权益性投资情况。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公司的权益性投资余额及占净资产的比例。计算权益性投资额度时需加本次向湖南银行的投资额度。如有多项权益性投资请列表说明。

（三）行业地位。描述核心主业情况、在行业中所处地位，资产负债率和财务杠杆率是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数据说明），现金流量波动受经济景气影响情况。

（四）授信（贷款）情况。总体描述在湖南银行贷款（授信）情况以及贷款质量情况。如无，需文字描述“无”。如有，需本行盖章确认（附8）。

三、股东及关联企业情况

（一）关联关系。按穿透原则逐层描述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以及上述各方与湖南银行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各方关系应当清晰透明。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实际控制人、关联方等信息另附说明（附3）。

（二）关联交易。简要描述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三）入股其他金融机构情况。按照本公司、关联方、一致行动人等类别分别描述入股其他金融机构情况。（另附说明，附4）。如无，需描述无此类情况。

四、其他情况

描述社会声誉情况（依法纳税、包括其他金融机构贷款及按期偿还贷款情况、不良记录、违法违规行为、获得荣誉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3**

**投资方股权结构及关联方等有关信息说明**

**一、投资方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投资方的股权结构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持股  比例 | 股份  性质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投资人股东人数超过10家，请填写前10大股东的情况，其他股东合并填写“其他股东”。股份性质请填写国家股、国有法人股、社会法人股、自然人股。

（二）投资方的控股股东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  |  |  |

注：控股股东，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三）投资方的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持股比例 |
|  |  |  |  |
|  |  |  |  |
|  |  |  |  |

（四）投资方的实际控制人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  |  |  |

注：实际控制人，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二、投资方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注：一致行动，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达成一致行动的相关投资者，为一致行动人。

**三、投资方的最终受益人**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  |  |  |

注：最终受益人，是指实际享有商业银行股权收益的人。

1. **投资方的关联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条——关联方披露》第四条各方构成企业关联方准则要求，关联方情况如下：

（一）投资方的母公司。

|  |  |  |  |
| --- | --- | --- | --- |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二）与投资方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  |  |  |
| --- | --- | --- | --- |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三）对投资方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

|  |  |  |  |
| --- | --- | --- | --- |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四）对投资方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  |  |  |
| --- | --- | --- | --- |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五）投资方的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  |  |  |  |

（六）投资方的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
| 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七）投资方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八）投资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子公司及孙公司）。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持股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该企业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1、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如：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 前者的职务 |
|  |  |  | 如：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前者的职务+姓名+关系 |

1.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1.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如：实际控制人关键管理人员 | 前者的职务 |
|  |  |  | 如：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前者的职务+姓名+关系 |

4、投资方的关联方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证件号码 | 所在单位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该企业及控股股东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法人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 关联关系类型 | 备注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

1.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删减表格行数；

2.第四项投资方的关联方的第（九）（十）项由拟成为本行主要股东的投资人填报，其他投资人不需填报。

**五、有关承诺**

本公司承诺以上提供的投资方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和关联方及关键管理人员（含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情况真实、准确无误，无任何遗漏，不存在任何虚假和隐瞒，如有虚假和隐瞒，本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4**

**投资方及关联企业与一致行动人入股金融机构情况说明**

湖南银行：

截至 年 月 日，本公司除此次拟入股贵行外，本身及关联企业、一致行动人入股其他金融机构情况如下：

**一、本公司投资入股其他商业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情况**

1. 年 月 日，入股 ，持股比例为 %。

2. 年 月 日，入股 ，持股比例为 %。

3. 年 月 日，入股 ，持股比例为 %。

**二、关联企业及一致行动人投资入股其他商业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情况**

1.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年 月 日，入股 ，持股比例为 %。

2.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年 月 日，入股 ，持股比例为 %。

3.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年 月 日，入股 ，持股比例为 %。

特此说明。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5**

**投资方投资资金来源说明**

湖南银行：

本公司入股贵行的 股股份所出资的 元为公司合法的自有资金，不存在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和洗钱等情形。

特此说明。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7**

**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法人）**

兹委托 （身份证号码： ）为本单位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本单位办理 （填写“受让”或“转让”等）湖南银行 股权相关手续。

本单位承担委托代理人为办理上述事项所实施的一切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本授权书的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授权单位（盖章）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代理人（签名） |  |
| 签字日期 |  | 签字日期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附8**

**投资方贷款（授信）情况说明**

湖南银行：

截至 年 月 日，本公司在湖南银行的授信总额 万元，已使用 万元，为 （授信种类，如贷款、投资等），目前（是否）正常。（如无贷款，描述：本公司在湖南银行无贷款）。

特此说明。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9**

**投资方关于不发生违规关联交易的声明**

湖南银行：

经本公司董事会通过，本公司承诺入股贵行成为股东之日起，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与贵行发生的关联交易业务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程序办理，不发生违规关联交易等情况。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10**

**投资方承诺函**

湖南银行：

本单位承诺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贵行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忠实履行股东义务：

一、本公司向贵行提供的基本情况信息、入股资金信息、财务信息、关联方信息等股东资格条件资料及今后向贵行提供的有关资料保证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和隐瞒情况，如有虚假和隐瞒的，本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二、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发生变化时，及时将变更情况书面告知贵行：

三、本公司发生合并、分立，被采取责令停业整顿、指定托管、接管、撤销等措施，或者进入解散、清算、破产程序，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公司名称、经营场所、经营范围及其他重大事项发生变化的，及时将相关情况书面告知贵行。

四、不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持有贵行股权。

五、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关于股权转让有关规定，协议转让或通过挂牌、拍卖等转让所持贵行股权，及时告知受让方或通过挂牌机构、拍卖机构告知竞拍人需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条件。

六、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关于商业银行股权质押的相关规定进行股权质押，不损害其他股东及贵行的利益。本公司股份涉及诉讼、仲裁、被司法机关等采取法律强制措施、被质押或者解质押时，及时告知贵行。

七、如本公司在贵行有借款，在贵行可能出现流动性风险指标不符合监管规定时，本公司立即偿还到期或未到期的借款。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